

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  
第一次（一／二零二四）會議記錄

日期：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六日

時間：下午二時三十分

地點：荃灣民政事務處會議廳

出席者：

古揚邦議員，MH（主席）

陳振中議員（副主席）

王淑芬議員

伍俊瑜議員

朱德榮議員，MH

林婉濱議員

周森明議員

邱錦平議員，BBS，MH

張文嘉議員

陳純純議員

莫遠君議員

陳曉津議員，MH

曾大議員

馮卓森議員

華美玲議員

黃啟進議員

葛兆源議員，MH

劉松剛議員

鄭捷彬議員

列席者：

李相謙先生

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 荃灣民政事務處

謝細蓮女士

荃灣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梁慧雅女士

高級經理（新界南）文化推廣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李蕙民先生

圖書館高級館長（荃灣區）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

陳栢垣先生

高級學校發展主任（荃灣）2 教育局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代表：

林權先生	高級行政主任（區議會）	荃灣民政事務處
麥詠欣女士（秘書）	行政主任（區議會）3	荃灣民政事務處
吳卓邦先生	行政主任（區議會）4	荃灣民政事務處

**I 歡迎及介紹**

主席歡迎各委員及政府部門代表出席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下稱“委員會”）第一次會議，並介紹常設列席政府部門，包括康樂及文化事務署（下稱“康文署”）（包括其轄下康樂事務部、文化事務部、圖書館及發展科）及教育局。

2. 主席表示，根據《荃灣區議會常規》的相關規定，區議員參與區議會會議及處理與區議會相關事務時，一旦發現討論事項或相關事務與其有直接個人利益或金錢上的利益，必須作出申報。秘書處於會議前未有收到任何利益申報。沒有委員即場作出利益申報。

3. 主席表示，委員可於會議上就每項議程發言及補充發言各一次。第一輪發言時間最多為兩分鐘，而第二輪發言時間最多為一分鐘。

**II 第 1 項議程：資料文件**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荃灣區康樂體育活動的工作匯報

（荃灣區議會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文件第 1/2024 號）

4. 主席請康文署荃灣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謝細蓮女士介紹文件。

5. 康文署荃灣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報告，第九屆全港運動會（下稱“港運會”）“十八區誓師暨啦啦隊大賽”已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五日舉行。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代表本區出席上述活動。荃灣區啦啦隊當天傾力演出，惜未獲獎項。她鼓勵委員繼續訓練啦啦隊，再接再厲，為下一屆港運會作準備，爭取佳績。

6. 康文署荃灣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表示，“荃灣區代表隊誓師大會”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日舉行。她鼓勵委員踴躍參加，支持本區運動員。

7. 康文署荃灣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表示，“賽馬會全城躍動活力跑”（下稱“活力跑”）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三日舉行。

8. 主席補充，荃灣民政事務助理專員及十位區議員將參加活力跑。比賽設有“全場最佳團隊服裝獎”，他已為參加者準備與龍相關的服飾。

9. 康文署荃灣區副康樂事務經理（分區支援）表示，本年度香港花卉展覽(花展)將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五至二十四日假維多利亞公園舉行。該署綠化運動組稍後會透過秘書處分發請柬予各委員。

（會後按：康文署感謝荃灣區區議會對花展的支持。在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五日，共有十位議員出席了花展開幕典禮，而荃灣區議會主席聯同六位議員亦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九日到花展會場，支持康文署一年一度的綠化盛事，並參觀了荃灣區的“嬌花卉球”園圃和其他特色花海。）

### III 第2及3項議程：資料文件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荃灣區舉辦文化活動的工作匯報及康樂及文化事務署在荃灣區舉辦的2024-25年度演藝活動計劃匯報

（荃灣區議會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文件第 2/2024 及 3/2024 號）

10. 主席請康文署高級經理（新界南）文化推廣梁慧雅女士介紹文件。

11. 康文署高級經理（新界南）文化推廣報告，該署將於2024-25年度在本區舉辦“場地伙伴計劃”、“學校文化日計劃”、“社區文化大使計劃”、“學校演藝實踐計劃”、“高中生藝術新體驗計劃”、“十八有藝 — 荃灣社區演藝計劃”，以及音樂事務處的音樂推廣活動等，鼓勵地區人士及藝術團體參與演藝活動，並培養地區人士和學生對表演藝術的興趣。該署計劃舉行共137項活動，預計約43 000人次參與。

12. 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 (1) 委員欲了解本區活動的參與度，希望康文署提供數據作參考；
- (2) 委員表示相關委員會轄下曾設有兩個工作小組（分別負責宣傳及活動事宜），建議沿用此做法以推動社區參與；
- (3) 委員指出不少免費節目因疫情而暫停舉辦。隨著疫情過去，委員詢問康文署會否復辦該等活動；
- (4) 委員指出過往區內不少團體申請資助與荃灣區議會合辦活動，成功的申請團體更可租用一般團體未能申請使用的場地。委員接獲不少社團及學校的查詢，他們希望申請租用荃灣大會堂的場地，以舉辦畢業禮及文康活動等；
- (5) 委員表示數位區議員將帶隊參加第九屆港運會。委員期待與康文署加強溝通，以支持及參與賽事；
- (6) 委員指出除了社區參與、文化、體育及藝術活動外，委員會亦需協助宣傳和推廣公民教育活動。委員建議委員會多與學校合作，並加強向學校宣傳，鼓勵家長及學生參與相關活動；
- (7) 委員認為康文署應提供場地予學校舉辦活動，以善用區內設施；

- (8) 委員表示，學校如計劃租用康文署的場地舉辦活動，便需要至少半年前向該署提交申請。委員詢問簡化申請程序及縮短申請時限的可能性；以及
- (9) 委員希望康文署向學校及區議員提供活動的資訊，包括不同活動的受眾及受眾的年齡階層等。

13. 主席回應將研究成立工作小組的建議，並於下一次會議作出跟進。

14. 康文署高級經理（新界南）文化推廣回應如下：

- (1) 於荃灣區舉行的免費及收費文化活動的參與度均取決於節目的性質、舉行時間及節目吸引力等因素影響，委員可參考會議文件中有關文化活動出席情況的報告；
- (2) 除會議文件上提及在區內主辦及贊助的文化節目及社區演藝計劃活動外，該署網頁及各演藝場地每月節目表均會上載節目資訊，歡迎委員協助推廣及宣傳活動，以推動社區參與；
- (3) 隨著社會復常，該署轄下的社區節目辦事處及觀眾拓展辦事處已相繼舉辦各項免費或收費活動包括演出、示範講座、工作坊及展覽等，向市民大眾或不同社群推廣表演藝術，誘發他們對表演藝術的興趣，豐富他們的藝術經驗和提高他們對藝術的欣賞能力，以促進社區藝術的發展。節目資訊可參閱該署網頁；
- (4) 申請團體需按既定程序申請租用荃灣大會堂的場地。如租用主要場地設施，申請團體可於訂租月份前三至七個月內提交一般訂租申請。該署會審視活動的性質（以演藝活動為主）、藝術價值、活動是否具有於社區推動文化藝術的價值、申請團體舉辦同類活動的經驗、過往舉辦活動的入座率等作為考慮因素；以及
- (5) 該署轄下觀眾拓展辦事處會舉辦一系列學校活動，包括“學校文化日計劃”及“高中生藝術新體驗計劃”等。該署每年會依據教育局的名單向學校派發年度節目表，該署網頁亦會羅列各項演藝活動，歡迎師生參與。

15. 主席總結討論如下：

- (1) 委員會將研究成立工作小組（社區參與及推廣）；以及
- (2) 委員會將與區內文化、藝術及體育機構合辦活動，並申請社區參與計劃的資助。

16. 主席表示，歡迎各委員為本區的文化及康樂活動提供意見。

（會後按：秘書處於會後收到康文署提交有關荃灣區 2024-25 年度康樂及體育活動計劃的補充資料，並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轉交委員參閱。）

#### IV 第4項議程：資料文件

##### 康樂及文化事務署荃灣區公共圖書館舉辦的推廣活動匯報

(荃灣區議會社區參與及文化康樂委員會文件第 4/2024 號)

17. 主席請康文署圖書館高級館長(荃灣區)李蕙民先生介紹文件。

18. 康文署圖書館高級館長(荃灣區)表示,香港公共圖書館將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三日在粵港澳三地舉辦“共讀半小時”活動,現正招募共讀點,場地及形式不限。活動詳情將於會後透過秘書處轉交委員參閱。

19. 委員提出意見及查詢如下:

- (1) 委員詢問開辦如何使用電子書訓練班的可能性;以及
- (2) 委員詢問香港公共圖書館是否每年均會舉辦“共讀半小時”活動。

20. 康文署圖書館高級館長(荃灣區)回應如下:

- (1) 圖書館會定期舉辦讀者教育活動,教授市民如何使用圖書館網上資源,包括如何使用電子書,歡迎市民向圖書館職員查詢;以及
- (2) 每年四月二十三日已訂為“香港全民閱讀日”,而“共讀半小時”活動則於本年度首次舉辦。

(會後按:秘書處於會後收到康文署提交有關 2024 年 4 月至 2025 年 3 月荃灣區公共圖書館推廣活動計劃的補充資料,並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二日轉交委員參閱。此外,秘書處已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一日把“共讀半小時”活動的資料轉交委員參閱。)

#### V 第5項議程：其他事項

21. 主席表示,為了在地區推廣“普及體育”,向市民宣傳恆常參與運動及其他體能活動的重要性及益處,康文署社區體育組邀請荃灣區議會提名不少於兩位議員擔任“活力專員”,任期兩年,由二零二四年一月起,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底止。康文署希望藉此鼓勵和協助其他地區人士參與該署舉辦的社區體育活動,以建立健康的生活模式。他表示將向荃灣區議會主席提名莫遠君議員和周森明議員出任“活力專員”,請委員備悉。

#### VI 會議結束

22. 主席提醒委員,下次會議定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二十九日(星期一)舉行,而提交文件的最後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十二日(星期五)。

荃灣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二日